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属框架性合作协议，具体合作事宜尚需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及需求另行协商并签署具体合作协议，公司将按相关法律规定就本次合作事项的后续情况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所述事项的具体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不涉及具体交易金额和交易事项，目前无法准确预测其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3、本协议的签订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一、协议签署概况

1、合同基本情况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影”）基于良好的合作互信，本着“互惠、互利、稳定、高效”的合作精神，全方面推进双方之间的战略合作，以集中双方优势资源，实现双方良性共赢发展。现经双方友好协商，于2024年6月13日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

2、签订协议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协议不涉及具体交易金额和交易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在具体合作事宜明确后，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公司名称：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696812Y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住所：上海市漕溪北路595号

法定代表人：王健儿

注册资本：44,82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影发行、放映管理，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电影院线及电影院投资与资产管理，文化方案咨询服务，摄录像设备、音响设备、灯具、工艺美术品的销售，商务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服务，会议服务，票务服务，物业管理，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自有设备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与上海电影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双方未签署过类似协议。

上海电影信誉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合作协议义务的能力。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签约主体

甲方：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二）合作内容

1、IP共创合作开发

1.1 基于乙方的资源，充分发挥甲方在IP授权运营、IP形象开发、IP文创产品的设计生产供应、营销策划与传播等方面优势，挖掘影视IP的商业潜力，设计IP形象并打造消费者喜爱的IP衍生产品，丰富产品品类，进一步提升IP的关注度和曝光度，通过授权、联名、共创等方式，推动双方在游戏、影视、文创等领域的全面商业化合作。

1.2 依托甲方游戏行业产业链优势及经验，选择合适的团队、产品品类，进行上海电影IP游戏开发、发行、运营。

2、共同投资

双方共同进行游戏项目的投资，双方对投资标的进行研判、分析，筛选合适的项目进行投资。

3、组建合资公司及多领域合作

双方设立合资公司，在影视、数字资产、游戏等方面进行紧密合作。双方开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合作：

3.1 双方依托合资公司平台，对双方IP在游戏、影视、文创等领域的知识产权维护进行合作，建立维权合作机制。

3.2 双方基于乙方拥有的优质、丰富影视剧音视频素材、剧照、海报、置景、场景、造型、道具、特效载体、CG动画等影视资源以及数字人等数字资产，结合甲方在数字内容上的制作和发行的优势，在数字经济领域开展共同探索和合作。

3.3 打造多形态内容合作。双方充分发挥各自优势，通过AI科技赋能，驱动不同细分群体的用户聚集场景，共同打造长三角影视中心、元宇宙应用场景，影视场景商业下的多形态内容合作。

3.4 对于优秀的电影、电视剧、综艺、网络剧等影视项目，在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的基础上，双方可采取深度合作模式进行联合开发，包括但不限于联合投资、书影音游漫多领域联动推广等全版权合作形态。

3.5 双方探索开展短剧、互动剧、VR游戏、剧本杀等创新形式的内容合作；双方探讨影院和游戏的结合，实现线下场馆元素融合；双方探讨通过地方文旅项目结合，进行IP内容和游戏方式的创新合作。

（三）合作机制

本协议签署后，双方成立联合工作小组，就合作后续问题定期磋商，共同研究、制订合作计划，协调、落实合作具体事项。

（四）有效期限

1、本合作协议自双方均盖章日起生效，有效期3年，合作到期后如无异议双方应当签署新的战略合作协议。

2、本协议终止前如已就具体合作签署了相关合作协议，则本协议的终止不影响该等具体协议的履行，协议的签署方仍应按照该具体合作协议开展相关合作。

四、本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订将推动公司与上海电影结合各自优势，进行多方位战略合作，双方计划在IP合作、共同投资、影视、数字资产、游戏等多领域开展合作。这有助于加强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协议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涉及具体交易金额和交易事项，目前无法准确预测其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协议属框架性合作协议，具体合作事宜尚需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及需求另行协商并签署具体合作协议，公司将按相关法律规定就本次合作事项的后续情况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协议所述及事项的具体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最近三年内签署的框架协议如下：

协议名称	协议对手方	履行状态	备注
战略合作协议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中	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0月10日、2024年01月1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与世纪华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及《关于授权管理层与战略合作伙伴加强股权合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上述战略合作协议实际履行中与预期情况不存在重大差异。

2、在本协议签署前三个月，除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金锋先生依据股份增持计划增持公司股份以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发布的《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无变动。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人员在未来三个月内有股份减持的计划或者办理解除限售事项的通知。

七、备查文件

1、《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之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4日